

分類 政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881021 版面：二版

遠深響影 役代替育體除排

扣折打大將恐 展發動運民全區社實落 斷中練訓役服免避

記者 劉偉龍／報導

行政院體委會曾經兩度向內政部提報的「役男兵役替代役規劃」報告，將體育專長人才替代役方案區分為「國家運動代表隊培訓役」以及「社區體育服務役」兩大類，而在方案未被內政部採行之後，對於我國運動專長人才於服役期間避免中斷訓練的預防工作，以及落實社區全民運動的發展，達到提升國家運動競技能力的目標，將會造成深遠的影響。

體委會副主委林政弘表示，在內政部提出兵役替代役構想之後，體委會即積極蒐集國外有關替代役實施制度的相關資料，並著手研擬符合我國體育發展現況的體育專長人才兵役替代役方案，並曾兩度向內政部提報規劃報告，外界所言「體委會不夠積極」絕非事實。

林政弘指出，替代役方案中的「國家運動代表隊培訓役」計畫，與現今我國實施國軍培訓隊有密切的關聯。目前我國參加亞奧運國際競賽代表隊役男選手，在服役期間調訓至國軍培訓隊繼續接受專業訓練，住宿及管理方式統一由各軍種或培訓站負責督導，訓練時間以選手法定役期為原則，而此類替代役的實施更與我國職業運動人才的儲備息息相關。

至於「社區體育服務役」服務方式又區分為社區運動指導員、運動教練助理員及體能檢測助理員等三種。條件是必須具備運動專長並持有該類別體育專業證照的高中生以上畢業役男，管理方式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長、體育館場主管及鄉鎮市區首長負責督導管理，此一替代役種類不但對全民運動的推展有實質助益，在厚植國家競爭力的同時，更可有效利用體育專業人力資源，達到降低社會成本的目的。